附件

2022年内蒙古自治区成人高校招生办法

    一、招生学校

    经教育部审定核准举办成人高等学历教育的开放大学、职工高等学校、职业技术学院、职业技术大学、管理干部学院、教育学院和普通高校成（继）教院等（以下统称成人高校）实行全国统一考试招生。

（一）招生类型

招生类型分高中起点升本科（以下简称高起本）、高中起点升专科（以下简称高起专）和专科起点升本科（以下简称专升本）三种。

（二）学习形式与学习时间

    在校学习形式分为脱产、业余和函授三种,脱产最短学习时间为：高起本四年、高起专和专升本两年，业余和函授最短学习时间为：高起本五年、高起专和专升本两年半。

（三）招生章程

各成人高校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和教育部有关招生规定等制订本学校招生章程，并以适当方式向社会公布。招生章程必须如实反映本校的实际情况，内容包括招生专业、学习形式、学制和年限、办学地点、录取原则、收费标准以及专业加试科目的时间、地点等。各成人高校应对招生章程的内容承担责任并负责处理遗留问题。

    二、招生计划

（一）自治区教育厅综合考虑成人高校办学条件和能力、生源情况等，合理确定所属成人高校招生规模，组织所属成人高校编制各专业在各地招生计划数。

（二）成人高校招生来源计划的编制、上报、分送、调整等工作按教育部有关要求在网上进行。所有成人高校必须在网上系统全口径编制分省计划（包括省属高校在本省的分专业计划）。

（三）成人高校在分省计划编制过程中要立足各地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着眼优化教育结构和提高教育质量，充分体现成人高等教育为在职从业人员服务、以业余学习为主的特点，严格控制全日制脱产学习的招生规模。

（四）成人高校举办函授教育，必须按规定履行校外教学点（函授站）登记手续，并报自治区教育厅备案。

（五）各成人高校应按教育部相关要求提前做好招生专业备案工作，并在教育部公布的拟招生专业备案范围内安排招生专业。

    三、报名

（一）报名对象

参加全国统考、单考和免试入学等考生均需办理报名手续。符合免试条件且申请免试录取的考生，报名信息中的“招生类别”应选择“免试”，并按要求在指定时间完成网上填报志愿工作；否则，视为放弃免试录取资格。

报名结束后，通过“内蒙古招生考试信息网”（https://www.nm.zsks.cn）公示“免试生资格考生名单”,不再通过其他方式另行告知；不在公示名单中的考生，应及时下载打印《准考证》并参加考试。

（二）报名条件

1．符合下列条件的中国公民可以报名：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2）国家承认学历的各类高、中等学校在校生以外的从业人员和社会其他人员。

（3）身体健康、生活能自理，不影响所报专业学习。

（4）报考高起本或高起专的考生应高级中等教育学校（含普高、职高、中专、技校等）毕业或者具有同等学力。报考专升本的考生必须是已取得经教育部审定核准的国民教育系列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毕业证书、本科结业证书或以上证书的人员。

（5）报考成人高校医学门类专业的考生还应具备以下条件：

①报考临床医学、口腔医学、预防医学、中医学等临床类专业的人员，应当符合下列情形之一：

一是取得省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颁发的相应类别的执业助理医师及以上资格证书。

二是取得国家认可的普通中专及以上相应专业学历。

三是取得县级及以上卫生健康行政部门颁发的乡村医生执业证书并具有中专学历或中专水平证书。

②报考护理学专业的人员应当取得省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颁发的执业护士证书。

③报考医学门类其他专业的人员应当是从事卫生、医药行业工作的在职专业技术人员，须提供在职从事相应工种的单位证明及相应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④考生报考的专业原则上应与所从事的专业对口。

（6）截至2022年成人高考报名开始之日，具有我区户籍，或在我区范围内从业达到如下条件：在从业地有合法稳定住所（含租赁）且连续居住、合法职业且纳税（或按国家规定参加社会保险）均满2年。

2．在我区定居并符合上述报名条件的港澳居民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港澳居民居住证》、台湾居民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或《台湾居民居住证》、外国侨民持《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可在我区指定地点报名。

（三）报名时间、审核时间及报名地点

1．报名时间

9月14日起至9月20日17时止（周六、日不休息），逾期不予受理。

2．审核时间

旗县（市、区）（以下简称旗县）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审核时间：9月14日起至9月21日17时止。

自治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审核时间：9月14日起至9月25日17时止。

未能在审核时间内补充提交相关材料（包括享受加分照顾政策和享受免试入学照顾政策材料），审核结束后一律不再受理相关申请。

3．报名地点

考生可在户口所在地或从业地（指非户口所在地，须满足报名条件）旗县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报名。凡在非户口所在地报名的考生，其满足报名的相应条件所涉地域必须为同一旗县；对于设区的市，市属的区之间跨区满足的也可视为符合报名条件，此类情形的考生应在社保或纳税所属区报名。

考生不得同时在两个（或以上）不同的报名点（含区内外）报名，违者取消本年度我区成人高考报名资格。

（四）报名流程

2022年我区成人高考报名继续采取网上报名方式，分为网上预报名、报名资格初审、网上缴费、审核确认（因疫情防控被限制出行无法到现场确认的考生可以申请线上确认，其他情形要求一律现场确认）和上交相关材料。

1．网上预报名

考生在规定时间登录“内蒙古招生考试信息网”进行网上报名，仔细阅读报名系统里的报名指南、政策文件等信息，真实、准确进行考生注册、填报基本信息、上传附件材料。核对报名信息无误后，自行打印《2022年内蒙古自治区成人高等学校招生预报名登记表》（以下简称《预报名表》）。

考生须使用本人身份证号码和手机号码（不可以多人重复使用）注册，建议本人手机号码选择使用移动、联通、电信三大运营商手机号码，切勿使用虚拟手机号码，否则会影响考生接收有关疫情防控、报名、考试及录取等重要通知信息。在报名成功后至新生报到入学前，非必要请勿更改手机号码。

考生要认真谨慎设置密码，凡因考生设置密码过于简单、被他人破解或将密码泄漏给他人引发的考生志愿信息变更、删除等后果，责任自负。

在报名系统须上传以下附件材料（考生应对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1）户口簿（首页和本人页）。在非户籍地报名考生，还须上传职业、居住、社保（或纳税）等相关材料。

（2）报考专升本的考生，须上传相关学历证书和《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以下简称《学历证书备案表》）。

考生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https://www.chsi.com.cn），打印《学历证书备案表》，验证有效期截止时间不早于2022年10月14日。学历未注册无法申请《学历证书备案表》的考生，按相关流程申请《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以下简称《学历认证报告》）并办理报名。

（3）报考高起专和高起本的考生须上传高级中等教育学校（含普高、职高、中专、技校等）毕业证书原件或原毕业学校或其他相关部门（单位）出具的达到高级中等教育学校毕业文化程度的证明。

    （4）享受加分照顾政策考生还应上传如下相关证明材料：

    ①运动健将和武术项目武英级运动员及一级运动员称号获得者，须经自治区体育局审核并出具运动成绩证明。

②获得盟、市级以上（含）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及自治区厅、局系统，国家特大型企业授予的劳动模范、先进生产（工作）者及科技进步（成果）奖获得者，须上传获奖证书及相关单位（部门）证明。

③获得自治区工、青、妇等组织授予“五一劳动奖章”“新长征突击手”“三八红旗手”称号者，须上传获奖证书及相关单位（部门）证明。

④解放军、武警部队、公安干警荣立个人三等功以上者，须上传相应获奖证书。

⑤归侨、归侨子女、华侨子女须上传当地侨务部门出具的证明及家庭关系证明，台湾省籍考生须上传当地台湾同胞联谊会出具的证明及家庭关系证明。

⑥烈士子女、烈士配偶须上传《中华人民共和国烈士证明书》及家庭关系证明。

⑦符合条件的边疆、山区、牧区和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具体范围见附件1）的少数民族考生，不需上传其他材料，系统根据采集身份信息自动识别；国防科技工业三线企业单位（位于盟、市级以上人民政府所在地的除外）获得企业表彰的先进生产（工作）者，须提供获奖证书及相关单位（部门）证明。

    ⑧年满 25 周岁以上人员（1997年 8 月 31 日前出生），不需上传其他材料，系统根据采集身份信息自动识别。

⑨自主就业的退役士兵，须上传退役证和《2022年内蒙古自治区成人高考退役军人享受加分或免试入学照顾政策审核表》（附件2，由本人安置地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进行审核认定并签字盖章）。

    （5）享受免试入学照顾政策考生还应上传如下相关证明材料：

    ①获得“全国劳动模范”“全国先进工作者”称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须上传相应获奖证书或相应证明材料。

    ②奥运会、世界杯赛和世界锦标赛的奥运会项目前八名获得者、非奥运会项目前六名获得者；亚运会、亚洲杯赛和亚洲锦标赛的奥运会项目前六名获得者、非奥运会项目前三名获得者；全运会、全国锦标赛和全国冠军赛的奥运会项目前三名获得者、非奥运会项目冠军获得者，须上传自治区体育局审核的《优秀运动员申请免试进入成人高等学校学习推荐表》（国家体育总局监制）。

    ③参加“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三支一扶（支教、支农、支医和扶贫）”“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等项目服务期满并考核合格的普通高职（专科）毕业生，须上传普通高职（专科）毕业证、相关项目考核合格证，可申请免试就读区内成人高校专升本。

④符合专升本报考条件的退役军人（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复员干部），须上传退役证（义务兵/士官退出现役证、军官转业证书、军官复员证书）及相应的学历证书、《2022年内蒙古自治区成人高考退役军人享受加分或免试入学照顾政策审核表》（由本人安置地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进行审核认定并签字盖章），可申请免试就读区内成人高校专升本。

    （6）现役军人报名地点在服役地所在旗县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报名时，必须出具身份证，并持有所在部队上级主管部门（团级（含）以上单位）出具的公函，公函内容：经研究同意XX参加2022年成人高考，并按2022年内蒙古自治区成人高考报名规定，采集个人信息并按规定公开公示。公函须加盖公章，现役军人在网上预报名上传附件材料阶段必须上传该公函电子版。

    以上所有上传报名系统的附件材料以及身份证，现场确认时都要将原件提供给旗县教育招生考试机构进行审核认定。

2．报名资格初审

报名资格初审，其中在职职工考生到所在单位进行审核，非在职职工到乡（镇、苏木）政府或街道办事处进行审核。审核单位依据本通知之报考条件，对考生报考资格和享受照顾政策的材料进行严格审核，尤其要加强对非户籍地报名考生和免试生的资格审核。

考生所在单位、乡（镇、苏木）政府或街道办事处，在《预报名表》相关栏目填写“情况属实与否，同意报考与否”审核意见，同时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报名资格初审后，考生要将已经签字盖章的《预报名表》拍照、上传报名系统。

3．网上缴费

完成预报名的考生，可使用具有“银联”标记的银行卡或支付宝网上缴纳报名考试费。报名考试费每人130元。

4．审核确认

（1）现场确认

现场确认包括现场报名资格审核、身份认证照片采集和报名信息确认。

①现场报名资格审核

各旗县教育招生考试机构要按照报名条件严格审核考生报名资格，要认真核验考生身份证、毕业证书、证明材料和报名信息是否一致；要加强对申请加分、免试入学等相关照顾政策考生的资格审查；要加强对专升本考生的学历审核，其中《学历证书备案表》要进行在线验证，验证未通过或未能按时提交《学历认证报告》的考生，报名无效，考生不允许打印《准考证》，不允许其入场参加考试。

    ②身份认证照片采集

报名资格审核后，各旗县教育招生考试机构采集考生身份证信息并为考生现场照相。

③报名信息确认

各旗县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打印《2022年内蒙古自治区成人高等学校招生报名登记表》（以下简称《报名登记表》）和《2022年内蒙古自治区成人高校招生诚信考试承诺书》（以下简称《诚信考试承诺书》），其中《报名登记表》应由考生本人校对、确认签字；《诚信考试承诺书》应由考生签字，并在指定位置书写规定内容。

（2）线上确认

因疫情防控被限制出行无法到现场确认的考生，可以申请线上确认（除此之外，其他情形要求考生一律现场确认），线上确认包括考生提交线上确认申请、线上报名资格审核、身份认证照片采集、线上报名信息确认。

①考生提交线上确认申请

考生提交线上确认申请，还须上传如下证明材料：

一是行程卡截图必须上传。考生本人报名注册所用手机号行程卡彩色截图，截图应清晰完整；

二是健康码截图必须上传。考生本人非绿健康码彩色截图，截图应清晰完整；

三是相关证明材料的图片上传。考生至少要提供1项能证明本人因疫情防控被限制出行不能现场确认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手机短信截图、所在社区张贴的通知公告、当地疫情防控部门或街道（居委会）出具的隔离或限制出行证明等）。

②线上报名资格审核

考生提交线上确认申请后，旗县教育招生考试机构首先审核考生是否符合线上确认资格，若符合，要按照现场报名资格审核要求，对提交线上确认申请的考生材料进行认真审核；若不符合，审核不通过，考生须根据不通过原因重新提交材料或前往本人报名地点所在旗县教育招生考试机构进行现场确认。

③身份认证照片采集

报名资格审核后，考生根据系统提示用本人手机下载APP，严格按照APP提示及要求完成身份认证照片采集。

④线上报名信息确认

旗县教育招生考试机构线上审核通过后，考生要及时下载《报名登记表》和《诚信考试承诺书》。其中《报名登记表》应由考生本人校对、确认签字；《诚信考试承诺书》应由考生签字，并在指定位置书写规定内容。考生须在我区成人高考审核结束时间前重新上载已完成签字、书写规定内容的《报名登记表》和《诚信考试承诺书》，否则，报名无效，考生不允许打印《准考证》，不允许其入场参加考试。

旗县教育招生考试机构要及时下载审核通过的线上确认考生上传的所有材料。

5．上交相关材料

旗县教育招生考试机构认真填写审核意见并加盖公章，并将《预报名表》《报名登记表》、身份证复印件和享受照顾政策证明等材料妥善留存。

报名结束后，旗县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将《诚信考试承诺书》上交盟市教育招生考试机构，盟市送交答卷时一并交自治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

    享受加分、免试入学照顾政策考生材料，如现场确认，旗县教育招生考试机构进行现场审核认定；如申请线上确认，旗县教育招生考试机构线上审核认定，审核通过后下载相关材料，所有享受加分、免试入学照顾政策考生材料汇总后上交盟市教育招生考试机构。

未能按时提供身份证或报考专升本未能按时提交《学历认证报告》的考生，若承诺于2022年10月13日前可以取得身份证，签订《2022年内蒙古自治区成人高考按期提供身份证或有效学历认证报告承诺书》（附件3）后，可先行办理报名现场确认手续；若承诺于2022年10月13日前可以取得有效学历认证报告，在网上预报名上传附件材料阶段，按要求上传《2022年内蒙古自治区成人高考按期提供身份证或有效学历认证报告承诺书》后，可先行办理报名现场确认（或线上确认）手续。10月13日至14日，考生登录报名系统补上传《学历认证报告》，旗县教育招生考试机构为提交身份证的考生采集身份证信息，审核通过后，才可打印《准考证》；若不能兑现承诺者，报名无效，考生不允许打印《准考证》，不允许其入场参加考试。

（五）其他事项

1．个人信息

考生要妥善保护个人信息，勿将身份证号码等个人信息泄露于他人。

2．准考证

考生关注“内蒙古招生考试信息网”或“内蒙古招生考试”微信公众号，在规定时间内，考生自行打印《准考证》及相关材料。

3．填报意向

考生报名阶段填报的志愿意向仅用于编制招生计划时参考，不作为录取阶段考生报考志愿的依据。录取阶段，考生（含免试生）必须按照规定的时间及要求填报志愿，逾期不填报者视为自动放弃。

4．随时查询“审核状态”

考生完成网上预报名、报名资格初审、网上缴费后，要随时登录报名系统查询“审核状态”。如果审核不通过，须按未通过原因修改或重新补充上传相关信息，直至审核通过。

5．注意事项

有以下情形之一，造成考生无法参加考试、录取，入学后不能进行新生学籍电子注册、被取消入学资格或最终无法取得毕业证书，不能进行学历认证、相关单位部门审核档案不通过等任何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1）考生没有用本人手机号码进行报名注册。

（2）考生变更手机号码、报名注册时填写他人手机号码或手机号码不真实。

（3）考生提交虚假报名信息和报名材料。

（4）考生在不符合报名条件的情况下获得考试资格，或通过伪造证件、证明、毕业证书或其他材料获得报名、考试和录取资格。

（六）报名工作要求

1．认真落实主体责任

各地成人高考报名及相关资格审查等工作必须由教育招生考试机构组织实施，不得交由教育招生考试机构以外的部门或机构负责。

2．制定工作预案，落实疫情防控措施

各地要按照国家教育考试组考防疫工作相关要求，结合本地区疫情防控最新规定，制定现场确认期间疫情防控方案和预案，认真落实各项防控措施，为考生创造安全、安心的现场确认环境。

考生进入现场确认场所需出示健康码、行程卡、72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以最终报告时间为准）。当地如另有疫情防控政策要求，考生要密切关注并严格遵守当地疫情防控政策要求。

考生和报名现场工作人员做好现场确认前7天每日的体温测量，及时下载并如实填写《健康情况承诺书》（附件4）并于现场确认时上交旗县教育招生考试机构。

    四、考试

（一）报考科类、考试科目

1．高起专

（1）文史类、艺术（文）、体育（文）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授课高起专考试科目为3门：语文，数学（文），外语。

蒙语授课高起专考试科目为4门：汉语，数学（文），外语，蒙古语文。

（2）理工类、艺术（理）、体育（理）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授课高起专考试科目为3门：语文，数学（理），外语。

蒙语授课高起专考试科目为4门：汉语，数学（理），外语，蒙古语文。

2．高起本

（1）文史类、艺术（文）、体育（文）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授课高起本考试科目为4门：语文，数学（文），外语，历史、地理（简称史地）。

蒙语授课高起本考试科目为5门：汉语，数学（文），外语，史地，蒙古语文。

（2）理工类、艺术（理）、体育（理）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授课高起本考试科目为4门：语文，数学（理），外语，物理、化学（简称理化）。

蒙语授课高起本考试科目为5门：汉语，数学（理），外语，理化，蒙古语文。

3．专升本

考试科目为3门。

（1）文史、中医类，含哲学、文学、历史学以及中医学类、中药学类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授课专升本考试科目为：政治，外语，大学语文。

蒙语授课专升本考试科目为：政治，外语，大学蒙古语文。

（2）艺术类，考试科目为：政治，外语，艺术概论。

（3）理工类，含工学、理学（生物科学类、地理科学类、心理学类等除外），考试科目为：政治，外语，高等数学（一）。

（4）经济管理类，含经济学、管理学以及生物科学类、地理科学类、心理学类、药学类等，考试科目为：政治，外语，高等数学（二）。

（5）法学类，考试科目为：政治，外语，民法。

（6）教育学类，考试科目为：政治，外语，教育理论。

（7）农学类，考试科目为：政治，外语，生态学基础。

（8）医学类（中医学类、药学类等两个一级学科除外）考试科目为：政治，外语，医学综合。

4．高起专和高起本各科目试题满分为150分，考试时间120分钟；专升本各科目试题满分为150分，考试时间150分钟。

5．高中起点艺术类和体育类招生计划不区分文理，文科和理科艺术类（体育类）考生皆可报考。

    （二）蒙语授课答题文字及兼报志愿、计分办法

1．高中起点蒙古语文、专科起点大学蒙古语文试题用蒙文答题。

2．高中起点数学（文）、数学（理）、史地、理化及专科起点政治、专业基础课提供翻译卷，考生用蒙文答题。

3．高中起点汉语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答题。

4．英语、日语、俄语不提供翻译卷。

5．蒙语授课高起专、高起本、专升本考生均可兼报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授课高起专、高起本、专升本同一学历层次、同一科类的专业。

6．蒙语授课高起专考生若兼报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授课高起专的专业，蒙古语文不计入总分。蒙语授课高起本考生若兼报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授课高起本的专业，蒙古语文不计入总分。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授课高起本考生可兼报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授课高起专同一科类的专业，兼报时，史地（或理化）不计入总分；蒙语授课高起本考生可兼报蒙语授课高起专同一科类的专业，兼报时，史地（或理化）不计入总分；蒙语授课高起本考生可兼报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授课高起专同一科类的专业，兼报时，蒙古语文和史地（或理化）均不计入总分。

（三）艺术和体育类专业加试

成人高校艺术和体育类专业招生必须对考生进行专业加试，由成人高校自行命题和组织考试。考生的专业加试成绩及成人高校确定的加试合格考生名单必须于成人高考前报送自治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备案。

报考艺术或体育类专业的考生，除参加文化课统考外，还需参加拟报考院校组织的专业加试，专业加试合格的考生，在录取阶段只能填报该院校相应专业志愿。加试时间、地点和具体要求等需向报考院校咨询。

（四）考试时间

2022年全国成人高校招生统一考试时间为11月5日至6日；11月7日，我区报考蒙语授课高中起点的考生需参加蒙古语文科目考试。具体考试时间详见附件5。

（五）考试地点

高起专和专升本考试地点安排在考生报名盟市，高起本考试地点安排在呼和浩特市和通辽市，其中呼和浩特市、包头市、乌海市、巴彦淖尔市、鄂尔多斯市、锡林郭勒盟、乌兰察布市、阿拉善盟的考生在呼和浩特市参加考试；通辽市、赤峰市、呼伦贝尔市、兴安盟的考生在通辽市参加考试。

    五、评卷

评卷工作由自治区招生考试委员会组织区内高等学校统一进行，考生成绩通知本人，不公布，不对考生查卷。

    六、录取

（一）我区成人高校招生工作全部实行计算机网上录取，录取工作在12月中下旬进行。

（二）各成人高校和自治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应按照“学校负责、招办监督”的要求实施录取工作。即：在符合成人高校招生报名条件、考试成绩达到投档分数线的考生中，由招生学校根据“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的原则，决定考生录取与否和录取的专业，同时负责对遗留问题的处理。自治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在录取时根据国家招生政策对招生学校录取名单进行审核，对其录取工作予以监督，对不符合招生政策规定的行为予以纠正。

（三）录取的最低控制分数线由自治区招生考试委员会根据成人高等教育对新生的最基本要求，参照考生统考科目成绩和自治区的招生规模划定。其中，高起本、高起专的艺术类专业（除史论、编导类专业外）和体育类专业的最低控制分数线不得低于相应招生类型和考试科类最低控制分数线的70％，艺术类高起本、高起专考生数学成绩不计入总分，由招生学校录取时作为参考；高起专的公安类成人高校的全部专业、医学（药学类除外）专业和中央司法警官学院的监狱管理专业、劳教管理专业，如上线生源不足可适当降低最低控制分数线，但不得低于相应考试科类最低控制分数线的70％。

    （四）录取时，自治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应按考生统考科目总成绩向招生学校顺序投档，对于有专业课加试的学校，根据加试合格考生名单向招生学校顺序投档。招生学校根据考生参加统考的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艺术类和体育类专业在考生文化统考成绩达到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的基础上，原则上按招生学校的加试专业课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对于农林、水利、地质、矿业、测绘、远洋运输、社会福利类所有专业，以及专升本、高起本公安、监狱、劳教类专业，如上线生源不足可适当降分向招生学校投档，降分幅度最大不得超过20分。

    未完成的招生计划，应统一公开征集志愿录取。

（五）录取及投档照顾政策

1．享受免试入学照顾政策

    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经本人申请并出具相关证书或证明，自治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审核，招生学校同意，可免试进入成人高等学校相应层次学习。

    （1）“全国劳动模范”“全国先进工作者”称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

    （2）奥运会、世界杯赛和世界锦标赛的奥运会项目前八名获得者、非奥运会项目前六名获得者；亚运会、亚洲杯赛和亚洲锦标赛的奥运会项目前六名获得者、非奥运会项目前三名获得者；全运会、全国锦标赛和全国冠军赛的奥运会项目前三名获得者、非奥运会项目冠军获得者。

    （3）参加“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三支一扶（支教、支农、支医和扶贫）”“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等项目服务期满并考核合格的普通高职（专科）毕业生，可申请免试就读区内成人高校专升本。

    符合专升本报考条件的退役军人（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复员干部），凭身份证、退役证（义务兵/士官退出现役证、军官转业证书、军官复员证书）、《2022年内蒙古自治区成人高考退役军人享受加分或免试照顾政策审核表》（由本人安置地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进行审核认定并签字盖章）及相应的学历证书，可申请免试就读区内成人高校专升本。

    2．享受加分照顾政策

    （1）运动健将和武术项目武英级运动员称号获得者（须经自治区体育局审核并出具运动成绩证明），可在其考试成绩基础上增加50分投档（一级运动员称号获得者为30分），是否录取由招生学校确定。

（2）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考生，可在其考试成绩基础上增加20 分投档，是否录取由招生学校确定：

①获得盟、市级以上（含）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及自治区厅、局系统，国家特大型企业授予的劳动模范、先进生产（工作）者及科技进步（成果）奖获得者。

②获得自治区工、青、妇等组织授予“五一劳动奖章”“新长征突击手”“三八红旗手”称号者。

③解放军、武警部队、公安干警荣立个人三等功以上者。

④归侨、归侨子女、华侨子女、台湾省籍考生。

⑤烈士子女、烈士配偶。

⑥报名地点和户口所在地均为边疆、山区、牧区和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的少数民族考生、国防科技工业三线企业单位（位于盟、市级以上人民政府所在地的除外）获得企业表彰的先进生产（工作）者。

    ⑦年满 25 周岁以上人员（1997年 8 月 31 日前出生）。

（3）自主就业的退役士兵，可在其考试成绩基础上增加10 分投档，是否录取由招生学校确定。

同时符合两项以上照顾政策的考生，其照顾分数不得累计，只享受照顾分值中最高的一项。

（六）录取新生名单由招生学校提出，自治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审核。招生学校按审核后的录取名单发放录取通知书。

（七）录取工作结束后，自治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须向教育部报送录取新生的数据库，并向招生学校提供本年录取新生名单。

    七、信息公开公示

（一）建立分级负责、规范有效的自治区、盟市、高校等多级高校招生信息公开制度。高校招生信息公开工作要做到信息采集准确、公开程序规范、内容发布及时。

（二）各级教育行政部门、招生考试机构、有关高校应按照有关要求，分别公开招生政策、高校招生资格、高校招生章程、高校招生计划、考生资格、录取程序、录取结果、咨询及申诉渠道、重大违规事件及处理结果、录取新生复查结果等相关信息。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招生考试机构、有关高校应按照职责分工，对享受政策加分照顾、免试入学的考生相关信息进行公示。公示的考生资格信息应包括姓名、性别、所在单位、享受照顾政策类别、资格条件、测试项目、测试成绩、合格标准、拟录高校及专业和录取优惠分值等。有关单位应于录取前在各自门户网站进行信息公示，并保持公示半年。

（三）各级教育行政部门、招生考试机构、有关高校要在公示有关信息的同时，提供举报电子信箱、电话号码、受理举报的单位和通讯地址，并按照国家有关信访规定对举报事项及时调查处理。

    八、新生复查

 新生入学注册期间，招生学校要对已报到新生信息进行全面复查。对新生报到所需录取通知书、身份证、加分照顾和免试入学资格证明等材料与录取新生名册、电子档案逐一进行比对核查，并通过“人证识别”等技术严防冒名顶替。对其中不符合条件或弄虚作假、违纪舞弊者，应按照相关规定取消其入学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对不能通过学籍电子注册的专升本新生，必须对考生报名时的最后学历进行复核，不能提供经教育部审定核准的国民教育系列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相应层次及以上毕业证书者，由招生学校取消其入学资格，并报自治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备案。

    九、其  他

对违反考试招生有关规定的，依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3号）和《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教育部令第36号）严肃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

    附件：1.边疆、山区、牧区和少数民族聚居地区范围

          2.2022年内蒙古自治区成人高考退役军人享受加分或免试入学照顾政策审核表

          3.2022年内蒙古自治区成人高考按期提供身份证或有效学历认证报告承诺书

          4.健康情况承诺书

      5.2022年内蒙古自治区成人高校招生统一考试时间表

附件1

边疆、山区、牧区和少数民族聚居地区范围

边疆、山区、牧区和少数民族聚居地区：达尔罕茂明安联合旗、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鄂伦春自治旗、鄂温克族自治旗、陈巴尔虎旗、新巴尔虎左旗、新巴尔虎右旗、额尔古纳市、阿尔山市、科尔沁右翼前旗、科尔沁右翼中旗、科尔沁左翼中旗、科尔沁左翼后旗、扎鲁特旗、阿鲁科尔沁旗、巴林左旗、巴林右旗、克什克腾旗、翁牛特旗、阿巴嘎旗、苏尼特左旗、苏尼特右旗、东乌珠穆沁旗（含乌拉盖管理区）、西乌珠穆沁旗、镶黄旗、正镶白旗、正蓝旗、四子王旗、鄂托克前旗、鄂托克旗、杭锦旗、乌审旗、乌拉特中旗、乌拉特后旗、阿拉善右旗、额济纳旗。

附件2

2022年内蒙古自治区成人高考

退役军人享受加分或免试入学照顾政策审核表

|  |  |  |
| --- | --- | --- |
| 姓    名 |   | 照  片 |
| 身份证号 |   |
| 联系电话 |   |
| 入伍时间 | 年    月 |
| 退役时间 | 年    月 |
| 本人安置地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审核意见 |  □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 复员干部□ 以上都不是 注：请在上面相应类别前的□内打√。                      审核人签字：                              （单位公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附件3

2022年内蒙古自治区成人高考按期提供

身份证或有效学历认证报告承诺书

本人拟参加2022年内蒙古自治区成人高校招生考试，因故无法持规定的身份证或有效学历认证报告进行报名现场确认（或线上确认）工作。

现郑重承诺：

1.本人可以在2022年10月13日前办理好规定的身份证或有效学历认证报告；

2.在10月13日至14日补充本人身份证信息，登录报名系统补上传有效学历认证报告；

3.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本人身份证或有效学历认证报告，否则，本人此次报名作废，自愿放弃参加2022年内蒙古自治区成人高校招生考试，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

考    生：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2022年 9月  日

附件4

健康情况承诺书

|  |  |  |  |  |
| --- | --- | --- | --- | --- |
| 基本信息 | 盟市 |   | 旗县（市、区） |  |
| 姓名 |   | 性别 |  |
| 身份证号 |  |
| 常住地址 |  |
| 联系电话 |  |
| 现场确认前7天体温监测记录 |
| 日期 | 前7天 | 前6天 | 前5天 | 前4天 | 前3天 | 前2天 | 前1天 |
| 体温 |   |   |   |   |   |   |   |
| 承  诺  书    本人郑重承诺：在疫情防控期间无新冠肺炎接触史，未被确诊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疑似患者和确诊病例密切接触者，近7天以来未接触国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未接触境外归来人员，无发热及呼吸道症状，身体健康状况良好。现场确认前7天体温监测记录数据真实、完整，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                                        承诺人签字：  |

附件5

2022年内蒙古自治区成人高校招生统一考试时间表

**（一）高中起点升本、专科考试时间表**

|  |  |  |  |
| --- | --- | --- | --- |
|          日 期 时 间 | 11月5日 | 11月6日 | 11月7日 |
| 9:00-11:00 | 语文/汉语 | 外语 | 蒙古语文 |
| 14:30-16:30 | 数学（文科）数学（理科） | 史地（高起本文科）理化（高起本理科） |   |

**（二）专科起点升本科考试时间表**

|  |  |  |
| --- | --- | --- |
|           日 期时 间 | 11月5日 | 11月6日 |
| 9:00-11:30 | 政治 | 大学语文大学蒙古语文艺术概论高等数学(一)高等数学(二)民法教育理论生态学基础医学综合 | 考生根据报考专业选择一门 |
| 14:30-17:00 | 外语 |   |

说明：

1.2022年成人高考依据教育部教育考试院（原教育部考试中心）制定的《全国各类成人高等学校招生复习考试大纲（2020年版）》命题。

2.专科起点升本科招生专业所对应的考试科目按《专科起点升本科专业与统一考试科目对照表》（教学厅〔2017〕12号文件附件4）执行。